

# 語絲

期二十六第

版出一期星每

|    |    |     |
|----|----|-----|
| 地址 | 報費 | 廣告費 |
|----|----|-----|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 雜論管閑事，做學問，灰色等

魯迅

聽說從今年起，陳源(即西滄)教授要不管閒事了：這豫言就見於現代評論九十六期白話裏。慚愧我沒有拜讀這一期，因此也不知其詳。要是准的呢，那麼，除了用那照例的客套說聲「可惜」之外，真的倒實在很詫異自己之胡塗：年紀這麼大了，竟不知道陽歷的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一月一日之交在別人是可以發生這樣的大變動。我近來對於年關頗有些神經過鈍了，全不覺得怎樣。其實，倘要覺得罷，可是不勝其覺得。大家掛上五色旗，大街上搭起幾坐綵坊，中間還有四個字道：「普天同慶」，據說這算是過年。大家關了門，貼上門神，爆竹畢剝碎確的放起來，據說這也是過年。要是言行真跟着過年為轉移，怕要轉移不迭，勢必至於成為轉圈子。所以，神經過鈍雖然有落伍

之慮，但有弊必有利，卻也很估一點小小的便宜的。

但是，還有些事我終於想不明白：即如天下有閒事，有人管閒事之類。我現在覺得世上是彷彿沒有所謂閒事的，有人來管，便都和自己有點關係；即便是愛人類，也因為自己是人。假使我們知道了火星裏張龍和趙虎打架，使即大有作為，請酒開會，維持張龍，或否認趙虎，那自然是頗近于管閒事了。然而火星上事，既然能夠「知道」，則至少必須已經可以通信，關係也密切起來，算不得閒事了。因為既能通信，也許將來就能交通，他們終于會在我們的頭頂上打架。至於咱們地球之上，即無論那一處，事事都和我們相關，然而竟不管者，或因不知道，或因管不着，非以其「閒」也。譬如英國有劉千昭僱「愛爾蘭老媽子在倫敦拉出女生，在我們是閒事似的罷，其實並不，也會影響到我們這里來。留學生不是多多，多多了

麼？倘有合宜之處，就要引以為例，正如在文學上的引用什麼莎士比亞呀，塞文狄斯呀，芮恩施呀一般。

(不對，錯了。芮恩施是美國的駐華公使，不是文學家。我大約因為在講什麼文藝術的一篇論文上見過他的名字，所以一不小心便帶出來了。合即訂正于此，倘希讀者諒之。)

即使是動物，也怎能和我們不相干？青蠅的腳上有一個霍亂菌，蚊子的唾沫裏有兩個瘧疾菌，就說不定會鑽進誰的血裏去。管到「鄰貓生子」很有人以為笑談，其實却正與自己大有相關。譬如我的院子裏，現在就有四匹鄰貓常常吵架了，倘使這些太太們之一又誕育四匹，則三四月後，我就得常聽到八匹貓們常常吵鬧，比現在加倍地心煩。

所以我就有了一種偏見，以為天下本無所謂閒事，只因爲沒有這許多偏管的精神和力量，於是便只好抓一點來管。爲什麼獨抓這一

## 本日期錄

|               |     |
|---------------|-----|
| 雜論管閑事，做學問，灰色等 | 魯迅  |
| 表姊            | 丘玉麟 |
| 談談村名謎         | 楊蔭深 |
| 觀音的淨瓶         | 汗靜之 |
| 滴鈴子           | 守莊  |
| 「我原是有兩個鼻孔的」   | 川島  |

點呢？自然是最和自己相關的，大則因為同是人類，或是同類，同志；小則，因為是同學，親戚，同鄉，——至少，也大概叨光過什麼，雖然自己的顯在意識上並不了然，或者其實了然，而故意裝癡作傻。

但陳源教授據說是去年却管了閒事了，要我上文所說的並不錯，那就確是一個超人。今年不問世事，也委實是可惜之至，真是斯人不管，「如蒼生何」了。幸而陰歷的過年又快到了，除夕的亥時一過，也許又可望心回意轉的罷。

昨天下午我從沙灘回家的時候，知道大琦君來訪過我了。這使我很高興，因為我是猜想他進了病院的了，現在知道並沒有。而尤其使我高興的是他還留贈我一本現代評論增刊，只要一看見封面上畫着的一枝細長的蠟燭，便明白這是光明之象，更何況還有許多名人學者的著作，更何況其中還有陳源教授的一篇做學問的工具呢？這是正論，至少可以賽過「閒話」的；至少是我覺得賽過「閒話」，因為牠給了我許多東西。

我現在纔知道南池子的「政治學會圖書館」去年「因為時局的關係，借書的成績長進了三至七倍」，但他「家翰筆」却還「用『平時不燒香，臨時抱佛脚』十個字形容當今學術界大部

分的狀況。」這很改正了我許多誤解。我早已說過，現在的留學生是多多，多多了，但我總疑心他們大部分是在外國租了房子，關起門來燉牛肉喫的，而且在東京實在也看見過。那時我想：燉牛肉喫，在中國就可以，何必路遠迢迢，跑到外國來呢？雖然外國講究畜牧，或者肉裏面的寄生蟲可以少些，但燉爛了，即使多也就沒有關係。所以，我看見回國的學者，頭兩年穿洋服，後來穿皮袍，昂頭而走的，總疑心他是在外國親手燉過幾年牛肉的人物，而且即使有了什麼事，連「佛脚」也未必肯抱的。現在知道並不然，至少是「留學歐美歸國的人」並不

然。但可惜中國的圖書館裏的書太少了，據說北京「三十多個大學，不論國立私立，還不及我們私人的書多」云。這「我們」裏面，據說第一要數「溥儀先生的教師莊士敦先生」，第二大概是「孤桐先生」即章士釗，因為在德國柏林時候，陳源教授就親眼看見他兩間屋裏「幾乎滿床滿架滿桌滿地，都是關於社會主義的文書。」現在呢，想來一定是更多的了。這真教我欣羨佩服。記得自己留學時候，官費每月三十六元，支付衣食學費之外，簡直沒有贏餘，混了幾年，所有的書連一壁也遮不滿，而且還是雜書，並非專而又專，如「都是關於社會主義的德文書」之類。

但是很可惜，據說當民衆「再毀」這位「孤

桐先生」的「寒家」時，「好像他們夫婦兩位藏書都散失了」。想那時一定是拉了幾十車，向各處走散，可惜我沒有去看，否則倒也是一個壯觀。

所以「暴民」之爲「正人君子」所深惡痛絕，也實在有理由，即如這回之「散失」了「孤桐先生」夫婦的藏書，其加於中國的損失，就在毀壞了三十多個國立及私立大學的圖書館之上。和這一比較，劉百昭司長的失少了家藏的公款八千元，要算小事件了，但我們所引爲遺憾的是偏是章士釗劉百昭有這麼多的儲藏，而這些儲藏偏又全都遭了劫。

在幼小時候他有一個老于世故的長輩告誡過我：你不要和沒出息的擔子或攤子爲難，他會自己摔了，却誣賴你，說不清，也賠不完。這話於我似乎到現在還有影響，我新年去逛火神廟的廟會時，總不敢擠近玉器攤去，即使牠不過擺着寥寥的幾件。怕的是一不小心，將牠碰倒了，或者摔碎了一兩件，就要變成寶貝，一輩子賠不完，那罪孽之重，會在毀壞一坐博物館之上。而且推而廣之，連熱鬧場中也不大去了，那一回的示威運動時，雖有「打落門牙」的「流言」，其實却馳在家裏，託福無恙，但那兩屋子「關於社會主義的德文書」以及其他從「孤桐先生」府上陸續散出的壯觀，却也因此「交臂失之」了。這實在也就是所謂「有一利必



有一弊」，無法兩全的。

現在是收藏洋書之富，私人要數莊士敦先生，公團要推「政治學會圖書館」了，只可惜一個是外國人，一個是靠着美國公使芮恩施竭力提倡出來的。「北京國立圖書館」將要擴張，實在是再好沒有的事，但聽說所依靠的還是美國退還的賠款，當年經費又不過三萬元，每月二千餘。要用美國的賠款，也是非同小可的事，第一，館長就必須學貫中西，世界聞名的學者。據說，這自然只有梁啟超先生了，但可惜西學不大貫所以配上一個北大教授李四光先生做副館長，湊成一個中外兼通的完人。然而兩位的薪水每月就要一千多，所以此後也似乎不大能夠多買書籍。這也就是所謂「有利必有弊」罷，想到這裏，我們就更不能不痛切地感到「孤桐先生」獨力購置的幾房子好書慘遭散失之可惜了。

總之，在近幾年中，是未必能有較好的「做學問的工具」的，學者要用功，只好是自己買書讀，但又沒有錢。聽說「孤桐先生」倒是想到了這一節，曾經發表過文章，然而下台了，很可惜。學者們另外還有什麼法子呢，自然「也難怪他們除了說說『閒話』便沒有什麼可幹」，雖然北京三十多個大學還不及他們「私人的書多」。爲什麼呢？要知道做學問不是容易事，「也許一個小小的題目得參考百十種書」，

連「孤桐先生」的藏書也未必夠用。陳源教授就舉着一個例：「就以四書來說」罷，「不研究漢宋明清許多儒家的註疏理論，四書的真正意義是不易領會的。短短的一部四書，如果細細的研究起來，就得用得了幾百幾千種參考書。」這就足見「學問之道，浩如烟海」了，那

「短短的一部四書」，我是讀過的，至於漢人的四書註疏或理論，却連聽也沒有聽到過。陳源教授所推許爲「那樣提倡風雅的封藩大臣」之一張之洞先生在做給「東髮小生」們看的書目答問上曾經說：「四書，南宋以後之名。」我向來就相信他的話，此後翻翻漢書藝文志，隋書經籍志之類，也只有「五經」，「六經」，「七經」，「六藝」，却沒有「四書」，更何況漢人所做的註疏和理論。但我所參考的，自然不過是通常書，北京大學的圖書館裏就有，見聞寡陋，也未可知，然而也只得這樣就算了，因爲即使要「抱」，却連「佛脚」都沒有。由此想來，那能「抱佛脚」的，肯「抱佛脚」的，的確還是真正的福人，真正的學者了。他「家翰筆」還慨乎言之，大約是「春秋責備賢者」之意罷。

完

現在不高興寫下去了，只好就此完結。總之。將現代評論增刊略翻一遍，就覺得五光十色，正如看見有一回廣告上所開列的作者的名單。例如李仲揆教授的生命的研究呀，胡適教

授的譯詩三首呀，徐志摩先生的譯詩一首呀，西林氏的「壓迫」呀，陶孟和教授的要到二〇二五年纔發表而必須我們的玄孫纔能全部拜讀的大著作的一部分呀……但是，翻下去時，不知怎的我的眼睛却看見灰色了，於是乎拋開。

現在的小學生就能玩七色板，將七種顏色塗在圓板上，停着的時候，是好看的，一轉，便變成灰色，——本該是白色的罷，可是塗得不得法，變成灰色了。收羅許多著名學者的大著作的大報，自然是光怪陸離，但也是轉不得，轉一週，就不免要顯出灰色來，雖然也許這倒正是牠的特色。（一月三日）

### 表 姊

丘玉麟

在回憶中，故鄉童年的生活好像熟楊梅甜裏含酸。

鄉村裏綠苔斑駁的頰垣，和蛛絲密佈的破舊門楣都貼上紅艷的春聯時，我的小女伴們的粗黑的臉也都抹白粉擦胭脂，辮髮或上髮插着剪秋蘿，金鳳花，白茉莉，或最馨郁的玉蘭，整日聚在二表姊的小房裏談笑，聽唱曲，或擲骰。白葛姊和菲萊姊還有對門的清嫂最愛擲骰，細表姊同我常做莊家。大表姊歡喜唱曲自然和白菜姨和如音嫂子常圍在粧台旁，大表姊和細表姊很愛惜我，但我對於大表姊更覺親熱。她們

的貌一樣嬌麗，鵝蛋形，無論誰都會這樣讚賞；但我總以為細表姊的臉微露愁態像梅花，大表姊則常淺笑像桃花。大表姊唱曲真好聽。燭心記，百花名，百屏燈，劉明珠，還有什麼別的曲冊歌本，大表姊都會唱，細表姊我知道也會唱，或唱得更婉轉，但不常唱。我最愛聽的是劉明珠，大表姊的閨侶也有同樣的識賞。

「素姑，明珠小姐怎麼將無孔的真珠結做衫呢？」一次白葛姊聽了大表姊唱到明珠小姐「思想無計結珠衫」，就善表同情的流着淚說這句擔心話。其實她們都清清楚楚知道珠衫是定可結成功的，尤其是白葛姊曉得更清楚。

「觀音娘娘快要來教她穿真珠了，」大表姊說，接着就唱「觀音娘娘來託夢，白馬尾毛穿真珠」，什麼「君王看見珠衫笑嘻嘻」了。

「明珠快要被召入宮了，」大表姊微笑說，登時菲菜姊和白葛姊都嘻嘻哈哈笑得手舞頭搖，若在夜間，往往把在隔壁睡的外祖母從夢中驚醒，

「好，讓他唱吧，讓他唱吧，」如音嫂子時常不會忘記這個提議。大表姊的歌略停頓，她就掀動她久要說話的唇來難為我。我無一次不面紅耳熱。

「只會緊緊和表姊並坐，……」白菜姨諷笑我。她慣挨近床沿坐在我身旁撐着一副粉臉和一個油味濃厚的圓光光的小髻在我眼前晃蕩，

鼻端點點白斑還隱隱可見，雙目滑溜溜隨着大表姊的眼光在曲冊上一落。一麻雀戲梅斑，「我喜歡這樣諷笑她，但她並不生氣，總是看着我巧笑。

「好，弟弟唱一唱吧，聰明的弟弟，」大表姊說，「弟弟若是歡喜唱，一定唱得更好聽！」我臉紅的說。

「細表姊你唱，我不會哩。」細表姊倒聽我的要求。聽衆都覺得有些倦了時纔散會。

白葛姊和菲菜姊在細表姊樓下的牀上睡，大表姊和我是睡在樓板上睡。大表姊當是側着身睡，面向着我。黎明時，我總是先醒，歡喜躺着看大表姊的蓬頭，黑柔的鬢髮亂散披垂在鵝蛋形的粉頰上和紅皮枕上，有的遮在輕閉的肌肉；淡紅的小衛生衫窄得凸印出偏體的肌肉，彷彿看出勻整肥滿的肢腰；和圓高的胸乳在隨着細微的顫動。

非直等到正月初四我的確不願離了這里祖母的家。母親在這一早晨就來祖母家叫我回家去看遊神賽會，祖母就催了二位表姊梳粧一塊去，但當時細表姊願意留在家看門，只有大表姊到我家裏。

「你家來了一個美人！她是你的表姊嗎？大表姊？真美貌！」隣童這樣詢我時，我就覺得驕傲歡暢，答道，

「大表姊哩，細姊沒工夫來。」

「認不清誰是大誰是細，好像一樣面貌哩。上次說要和你的哥哥做親就是她嗎？這樣美貌，你哥哥爲什麼不要？」

「哥哥以爲太親，不好意思哩。」我答道，但同時我總希望她做我的嫂嫂，好在永遠住在家裏。

演戲酬神是鄉中新年最鬧熱的娛樂。照例婦孺是站或坐在後面神棚前看戲，男子擠立在戲台前。姊姊，表姊，外祖母，母親和我都坐在中央的長凳上。我的父親是鄉中所尊稱爲富人的，鄉中的遊神演戲的費用，母親捐題獨多，所以常自然的敢佔據好的地點看戲。神棚裏擺着我們的大官爐，大錫燭檯，金獅，五菓盤，繡八仙的床圍，繡花鶴的椅披，紅燭香條都是頂巨大的，紅紅的豬頭，肥魚，大雞鴨鴨龍蝦也都榮光的擺在神棚的祭床上。我詳細的告訴表姊聽。她一面看戲一面說明戲中的前後情節給我們聽。「那個奸臣陷害忠臣到後來怎樣？外祖母老眼模糊常這樣問。表姊就好像真的看見忠臣被陷害一樣，微嘆的說，「那個奸臣害到忠臣一家拆散。忠臣真是經了千般苦難，到後來幸得仙人搭救，前來報仇，把奸臣合家都斬草除根了。」

「俗話說：害人害自己哩！」母親常會引用俗話的道。

「表姊姊，」我又指着神棚的鷄鴨鳴給表姊



看，「你喜歡吃什麼？雞，還是鵝鴨？明日或後日我們帶一隻到你的房裏，一面唱曲一面吃，好極了！」表姊微笑說，

「弟弟，隨你帶吧。外祖母那里也要游神了。鵝鴨是有的。」轉向母親笑說，「他在我們那里住這幾日，三頓常無肉吃，所以要帶東西去吃。那里的姨姨嫂子姊妹們都喜歡他，常同他說笑，他總不生氣不罵人，每日伴我在房裏聽曲，真聰明，小小年紀已認識了許多字了。」

「他總喜歡住你那里，擾人！俗話說：外甥狗趕不走！」母親笑道。

「說那里話？他喜歡曲，讓他和一羣女子混鬧熱吧。他又不淘氣。」外祖母說。我聽了心中暗喜。這一次是我和大表姊一塊看戲的結末。

當我十三歲的時候，大表姊和細表姊在一年裏都嫁了。大表姊的丈夫在戲場瞥見大表姊的美貌，託媒娶了她去。細表姊倒嫁給一個老皂隸。這種配合幾乎把她氣得瘋癲，但她是以曲冊中孝順的婦女做模範的，她只是在歸甯時對着外祖母流淚而已。大表姊也太孝順了。她的婆婆和妯娌都會欺負她，譏罵她窮家相，命不好，因為她丈夫不是婆婆親生的，她又她的丈夫違反婆婆之命而娶的。但她不敢怨尤。聽了這消息之後，我總為她們惋惜。大表

姊若是嫁給哥哥就好了。可惜我們的年紀差得太遠，若是我先出世七八年，我定然不讓大表姊或細表姊嫁給他人。這是個夏夜的夢吧。

細表姊嫁後不上二年就病死了。從嫁到死我不曾見她的面。到現在已經八九年了但我不能忘她。大表姊僅偶然會晤了三次：第一次她生子，担糯米飯來送母親，她已老了許多了；第二次在路上遇着她去見了外科醫生，她憔悴得使我認不出她，她訴告她頸部生癩；第三次又在路上遇見她手裏抱着她的三歲的孩子，已經沒有一些當年的丰韻了。

去年又聽說她的孩子死了。她三十餘歲纔有這個孩子，不幸死了，所以她很傷心。但我總沒有機緣去勸慰她。

外祖母的家我已十二年不曾去過，比從前似更窮苦了。白葛姊菲菜姊等也早嫁人了。二表姊的小房做了表嫂的臥房了。如音嫂子，白菜姊和清嫂不知怎樣？小房中往時的幽婉的歌聲和笑語早經杳滅了。

## 談談村名迷

揚蔭深

怎樣叫做村名迷？我現在先來解釋一下：這個村名迷的名詞，是我杜撰的。就是指定這種的謎語，猜射出來，是關於村名的。我在各種關於有謎語的書，看到這種的謎語，委實是很少！簡直一次也沒有看到過；大都是關

於事物方面的。我覺得這種的謎語，比別種的來得有趣，牠祇有四字或五字纔成的一句話，就隱隱蓄着一個村名，豈不是比三四五句的謎語來得有趣嗎？

這種的村名迷，我鄉是很多；幾乎一村有該村的村名迷，我想別鄉一定也有的。我終很奇怪，為甚麼把這種的謎語，在現在抄記民間傳說的先生們，一些不加注意。所以我爲了這個緣故，就把這個別開生面的村名迷提出來。我十二分希望，大家也如我的把你們貴鄉裏的村名迷寫來。

在未寫前，我還須下一個重要的說明，就是村名迷猜着的村名，大多是會意假音的。譬如說：村名是叫『白杜』，那就假音爲『白肚』，意思就是白白的肚子。因此，我把每條下面，下一個解釋。

現在我就寫來如下：（注意——在數字下是村名，在——下是謎語猜射出的假音。）

（一）北渡——剝肚

十二月捉（讀如巧）

（解）剝肚就是脫衣之意，十二月天氣很冷，大家都穿了衣裳；所以要捉蟲就要剝肚了。

（二）橫溪——橫去（去字讀如起）

猛風背毛竹

（解）在猛風時背竹，竹被風的吹，因之

橫來橫去。

(三) 蒿藟—臭(臭字係注音，因這個字我想不出。)

六月蓋棉被

(解) 六月天氣很熱，若再蓋棉被，豈不是要被×臭嗎？

(四) 周韓—酒舍

嘴巴含老酒

(解) 意即嘴巴裏含了老酒，簡稱之為酒舍。

(五) 白杜—白肚

六月赤了膊

(解) 赤膊是不穿布衫(奉化人說赤膊是渾身不穿衣)六月天氣很熱，大家多赤膊，所以有白白的肚子看見。

(六) 櫟杜—立查

瞎子跌落棒

(解) 瞎子失了棒，就不能走路：所以立刻要查問。立查二字就是立刻查問的省略。

(七) 石礮—刁丫去(刁丫是注音，這字我寫不出，意思是逃字的意思。去

讀如起。)

癩(讀如刁丫)手捕(讀如刁丫)魚(讀如刁丫)

(解) 癩手那能捕魚，捕魚豈不是要逃走

的。

(八) 段塘—斷噎(噎字係語氣，無意義。)

(解) 用草繩做來牽船，就要斷了。

(九) 姜山—張傘

天要落雨

(解) 落雨時就要張傘了

(十) 東樓西樓—東漏西漏

鎖籃挑水

(解) 東樓，西樓是二個村名。鎖籃有孔，所以用以挑水，水就要東漏西漏了。

(十一) 陳婆頭—剩部頭

水牛吃菜

(解) 水牛吃菜，常剩下了菜的部頭(部頭就是菜的蒂頭)。

(十二) 胡家墳—愈加文

小腳墊裏高底

(解) 裏高底是從前婦人用以墊腳跟的，其原因使腳較小。如果小腳再墊了，那愈加來得文飾哩！

此外還有很多很多，不過我有些忘記了；有些很模糊。且待將來再來談吧！

十四，十二，五，寫於甯波奉化江畔。附註 上面我所寫的幾村，都是在鄞縣

南鄉。 凱明先生：

我曉得你們很願把民間的傳記努力宣傳所以在語絲上，常常可以看到關於這種的故事。但是對於民間的謎語，一些也沒有，或許你們以為謎語一項，已經在國內所出版的兒童刊物裏登載了許多許多，所以用不着我們再來宣傳。但是我想，謎語也很有意思，尤其是這種的村名謎。因之我對於你們提議，希望你們來徵求關於這種的謎語。

蔭深—十二月五日

### 觀音的淨瓶

靜之

觀音在天空緩緩浮行，

手裏托着伊的淨瓶；

瓶上插着一枝楊柳，

瓶裏裝滿着生命。

伊用柳枝洒向太陽，

太陽便喪失了輝光；

伊用柳枝洒向明月，

明月便變成了蒼涼；

伊用柳枝洒上白雲，

白雲便生了黑黑的菌；

伊用柳枝洒上虹霓，

虹霓的彩色便消逝退隱；

伊用柳枝洒進風裏，

風便哀惻地太息嗚唏；  
伊用柳枝洒進流泉，  
流泉便悽悲地暗泣；  
伊回顧伊所洒過的東西，  
流出兩顆慈悲的淚滴；  
但伊仍舊輕舉柳枝洒去，  
並不把淨瓶棄如敝屣。

## 滴鈴子

守莊

這已是江南人，擁黃棉襖曝背的時候了，  
但是夏秋的跡象依然還在：

白窗帘上躲着幾個『松柏後凋』的蒼蠅陪  
我在太陽光裏取暖，我雖用鐵紗拍把牠們一個  
一個輕而易舉地——遠不如那時的活潑機警，  
聞風遠颺的快——拍死，只要等我看了幾頁  
書，白窗帘上就又綻着許多黑點了，大概間壁  
鹹肉莊上雖有東西吃，總不如我的樓上的小書  
室裏有一窗『冬日』，所以牠們接二連三地飛上  
來；却不知道要送死。

不止蒼蠅哩。

『滴鈴……滴鈴……』在我的羊皮袍的  
口袋裏一陣一陣透出滴鈴子的幽婉而清細的鳴  
聲來。

我輕輕地伸手到衣袋裏把象牙圓匣摸出，  
那鳴聲頓時停止了，象牙匣的玻璃面下的兩對  
小小的秋蟲驚惶失措似的亂跑亂跳，可以聽出

牠們的幽默的躑躅來，這是因了驟見了爛爛的  
陽光而受驚呢，還是冷不防襲寒而顫抖呵！

過了一會，驚魂定了罷，牠們——那穿灰  
色花背心的兩匹——又扯開背襟渾身顫危危地  
『滴鈴……』了。

今年暑假後，我因病不能到外邊去作事，  
只得家居休養，在這寂寞苦悶中，想起了許多  
兒時的遊戲：釣魚啦，喂馬啦，牽狗啦，拍蝶  
啦，……都孩子氣地逐一搬弄了，自然，我不  
能忘記去捕兒時最愛好的滴鈴子。

在秋的園子裏滴鈴子是隨處有的：冬青  
上，雞冠上，鳳尾竹上，棗樹上，茉莉上，秋  
葵上……都有。但是牠們身子小得很，隱藏在  
花間葉底，很不容易一時找到，即使找到了，  
也不容易捕得，等你動手，牠又一跳不見了。

這是祖父教我們的捕法：那時我不過七八  
歲罷，總是姐姐拿了一隻量米的斗，我擎着一  
根竹竿，到園子裏去聽那裏有滴鈴子的鳴聲，  
聽出之後，姐姐就把斗承在有鳴聲的枝葉下，  
我拿竹竿在上邊亂打亂拍，許多滴鈴子就和斷  
枝碎葉一齊跌落在斗裏了。當我們在斗裏翻尋  
的時候，往往先看見蜘蛛，木老虎，和其他不  
知名的小蟲，使我們吃驚一跳，有一次，我們

在茉莉上拍打下小半斗的綠葉，照例我和姊姊  
的四隻小手在落葉裏亂掏，忽然跑出一條赭色  
蜈蚣來在我的手心裏咬了一口，我痛得眼淚直  
淌，姊姊也嚇得跳起驚叫。從此我們再不敢用  
祖父的方法捕滴鈴子了，用祖父的捕法，還有一  
種不好，就是捕得的滴鈴子不是跛足，便是  
斷腿，看不出的輕傷還不可知呢！

童心似久已消逝，我十多年不想捕滴鈴子  
了。

今年因了病，又想起捕些玩玩，——自然  
不敢再用祖父教我的捕法，也沒有姊姊再替我  
承斗了！清早裏，我拿了一個洋燈罩，把一端  
用紙團塞住，然後到園子裏去找滴鈴子，滿  
園子都是秋蟲的歌樂聲，在牠們的和諧的合奏  
裏，可以聽出與眾不同的『滴鈴……』，滴鈴  
……』，經了好久眼睛和耳朵的勞力，好容易  
找到了一匹，真有趣呀！牠那一對突出像珍  
珠似的小眼睛，對我瞪着；兩根比身體五六倍  
長的觸鬚一抖一抖地撩動，我這時屏了氣息，  
心頭亂跳，急急打算怎樣罩住牠，想定當了，  
敏捷地把燈罩一罩，同時用另一隻手一拍，牠  
就安全地在燈罩裏了，捕着了雄的，再去捕雌  
的捕着了雌的，再捕雄的，有時『捉姦捉



雙」，有時却罩一個空，

從燈罩裏再過到兒時的久置不用的匣子裏，只須天天給牠放進一些飯米屑水菓片之類，牠們就不時在匣裏「滴鈴……」了，

牠們在鳴的時候，只要覺得有些搖動，牠們就立刻不鳴了；但是有的時候，當牠們屁股頭露出半米厘長的白條的時候，雖是把牠們搖動，牠們還是要「再接再厲」，「欲罷不能」地鳴，同時還追趕着雌的，雌的却往往從容暇優地迴避，這是我閒中觀察出來的，

天冷時，須要藏在溫暖的衣袋裏，不使受寒，可以養過冬，但是等到吹着和煦的春風時，牠們再不能活下去了，

「滴鈴……滴鈴……」

牠們又鳴了，

但是，白窗帘上又綻着許多黑點了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於方秦

### 「我原是有兩個鼻孔的」

川島

朋友，對不起，請你費點功夫來看我的這個，要是你已經看了六十一期語絲上的那篇「橋上」。

可以這樣說——從語絲第一期起一直到六十一期，也許到語絲沒有期，沒有一期沒有錯字的。如果這錯字輪到我名下，我總不大願意

再來更正，以為讀者總是明白的。即在別人名下——就如第八期語絲中錢玄同先生的「三十年來我對於滿清的態度底變遷」中引梁任公「保皇論」的文章，內有：「聖哉我皇上也！……」

……經我校對，竟把「聖哉」變成「怪哉」了，這與現在的梁任公先生或不無陰德，人們也許想不到他原是康有為的高足，可是這「怪」究竟來的怪了。記得次日在禮部尚書私邸飲屠蘇酒時，錢先生也曾和我說起這個「怪」，當時我卻以讀者自然會明白解嘲；固然我說這話時，心裏猶如欠了讀者一筆債，總覺得很不安。五年前仲密先生說：「粗紙錯字是對於著者和譯者……的一種損害與侮辱。」（見晨報副鐫）

如果從前或以後的語絲，經過我校對後還有錯字，我應該鄭重地向著者和譯者道歉，就是讀者也要原諒我，我不是不曾敬讀者的，並且對於著者和譯者也毫無不敬之意，一時的不謹慎確是有的；這自然也無需賴。

至於錯字輪到我自己名下而不去更正者，確有點侮辱自己的意思，反正我不想到「水平線上」來漂，即使讀者因為錯字太多的緣故看了覺得不成話，也與語絲的聲望無涉，語絲的告中總沒有起誓罰愿的說裏面載的作品都是漂在水平線上的。實在一篇作品中有幾個錯字，也就如娘兒們的臉子，與全部有無關係，

我怕誰也說不準。雖然，我要是一個娘兒們，要是臉生的難看，到大衆面前來扭，難免你看了不樂意，我卻還是與致勃勃的要四送秋波。這回，並非我臉生的不好看，是缺少一個鼻孔，連我自己也覺得呼吸不甚方便，別說你看了有點不接氣，這是英姑的弟弟來叫伊去吃飯時，「臨走時還和我說：」

「明朝再來。」

我纔向伊說「唔」。照六十一期二版第三欄第十二行是應該（伊）臨走時還和我說：「唔。」以後我便想了一夜，應當有點不接氣才對。好像記得王星拱先生譯羅素的「哲學中之科學方法」B. Russell: Scientific Method in Philosophy (philosophy) 也會把羅素的鼻孔割掉（幽閉？）

過，例如：在原文本第五頁倒數第八行後段從「Modern Philosophy, 一直到... Aristotelian Logic」一句為止，你想在譯本中也看見是無論如何辦不到的，除非如徐志摩先生似的見過羅素，見過羅素的鼻子，並且聽他說過他的鼻子如何能媚人的人，決不會相信羅素的鼻子還是整個兒的。

要是我的鼻孔，這回除非我自己覺得少了個，簡直是——別人要疑我是由於某種的病了。趁星期有暇，遂毅然決然的來聲明道：「我原是有兩個鼻孔的，雖然有了兩個鼻孔的鼻子也不能媚人。」

一九二六一，十。